

# 2023年汽车买卖合同补充协议(实用5篇)

随着人们对法律的了解日益加深，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减少和防止发生争议的重要措施。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 汽车买卖合同补充协议篇一

乙方(承包方):

### 一、 项目名称地址

本合同项目位于\*区港桥工业园区，名称为重庆建材及工业塑料包装工程。

### 二、 工期及建设时序

本项目分两期建设，先建设涂料生产车间，再根据实际情况建设办公楼。钢结构总工期98天，从20xx年 月 日开始至 年 月 日止。

### 三、 付款金额及付款方式

项目按照包干方式承建，总承包金额为970万元，大写玖佰柒拾万元整。(其中涂料生产车间5543.72m<sup>2</sup>包干价430万元，大写肆佰叁拾万元整;办公楼4158.08m<sup>2</sup>包干价540万元，大写伍佰肆拾万元整。)

工程款支付方式: 涂料生产车间基础工程完工后支付100万元，大写壹佰万元整，主体钢结构完工后支付100万元，大写壹佰元万元整;余款230万等地平完工后一次付清。办公楼基础工程完工后支付100万元，大写壹佰万元整，办公楼主体工程完

工封顶后付办公楼的总承办款的80%，剩余20%的办公楼工程款于主体工程完工后付清(未等相关部门验收，于工程完工之后开始计算滞纳金)。工程承办款逾期未付，未付金额从应当支付之日起计算滞纳金，滞纳金的计算方式为：每月按所欠工程款的2%计算，直至付完所欠工程款之日时止停止计算滞纳金。

#### 四、 其他约定

修建涂料生产车间不包括水、电、门、散水、消防部分;修建办公楼不包括水、电、消防、地面砖、门、窗、散水、内墙涂料、外墙抹灰和保温部分。

#### 五、 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约定，如果其中一方违约，应当支付守约方违约金30万元，大写叁拾万元整。

六、 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本合同与主合同一样，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果本合同与主合同不一致的地方，以本合同为准。

七、 此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 汽车买卖合同补充协议篇二

购车方(乙方)：

甲方现将车转让给乙方。该车车牌号码为，发动机号为，车架号为xx□特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汽车质量

该车于年月登记，检验合格期至年月。该车养路费缴至年月旬。

因双方交易车辆为旧机动车车辆，故双方签订协议时对车身及发动机工作状况等车辆质量均表示认同。

## 第二条汽车价格

第三条权利义务 双方商定该车的转让价为人民币元。

1. 甲方转让车辆时向乙方提供该车辆的各种证件、手续，包括：。

2. 乙方应认真检查甲方所提供的车辆证件、手续是否齐全。并且对所购车辆的功能及外观进行认真检查、确认。乙方在购买该车后，负责车辆的维修以及相关规费的缴纳。

## 第四条车辆过户

## 第五条结算方式及期限

## 第六条违约责任

第七条争议解决 车辆必须过户，过户所需一切费用由方承担。双方共同到车管所办理车辆过户手续。乙方将车辆验收合格后，先付元定金给甲方，待过户手续办理完毕后将余款元一次性付给甲方。

因本合同发生纠纷，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八条本合同经双方签订后生效。 第九条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签名) 乙方(签名)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年月日 年月日

## 汽车买卖合同补充协议篇三

甲方：（出租人）

乙方：（承租人）

第1条 甲方保证向乙方出租的房屋系（本人，共有）拥有完全所有权和使用权，设有房屋它项权利有\_\_\_\_\_。（如果房屋是共有，则还应增加：已经共有人同意，附书面同意声明。如果是委托租赁，应有房屋所有权人与受托人的委托协议书）

### 第2条 房屋法律概况

- 1、房屋所有权证书登记人：
- 2、房屋所有权证书编号：
- 3、土地使用权证书编号：
- 4、房屋所有权证书上登记的房屋建筑面积：
- 5、房屋的使用面积：
- 6、房屋的附属建筑物和归房屋所有权人使用的设施：

### 第3条 出租房屋概况

(包括从落地址、名称、用途、间数、建筑面积、使用面积、地面、墙壁质量、家具设备等)

- 1) 发生不可抗力事由的;
- 2) 甲方非正常原因逾期交付房屋的;
- 3) 非乙方原因致使房屋无法居住的;
- 4) 经双方协商一致并书面更改的。

第5条 租金每月人民币 元(大写: 整)。

第6条 租金按季支付;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乙方应支付给甲方1个季度的租金;以后应在每季度最后一个月的月底前付清下一季度的租金。(也可以约定以月、年等支付租金日期)

第7条 租金支付地点: ;

第8条 租金支付方式: (现金、支票、汇票、转帐等);

第9条 甲方收取租金时应提供合法有效的发票,否则乙方有权拒绝支付租金。

第11条 租赁期间,乙方因正常生活之需要的煤气费、水电费、电话费、有线电视费、网络使用费等由乙方承担;环境卫生费、治安费、物业管理费用等由 承担。

第12条 租赁期间,房屋的使用权归乙方,包括甲方有所有权或独立使用权的房屋外墙、屋顶、地下空间、及房屋的附属配套设施(如自行车位、汽车车位)等。

第13条 租赁期间,甲方如将房产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应提前3个月书面通知乙方,乙方有以同等价格的优先购买权。房

产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后，该第三方即成为本合同的当然甲方，享有原甲方的权利和承担原甲方的义务，甲方不再承担本合同约定的权利与义务。

第14条 租赁期间，乙方如欲将房屋转租给第三方使用，须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取得使用权的第三方即成为本合同的当然乙方，享有原乙方的权利和承担原乙方的义务，乙方不再承担本合同约定的权利与义务。

第15条 租赁期间，甲方欲对房屋设立抵押权，须提前2个月书面告知乙方，乙方有权决定是否继续承租。如乙方在7日内无异议或不作为，则视为认可甲方的行为。如乙方作出决定终止本合同，则租赁关系自终止本合同通知书到达甲方的次日起计算。

甲方没有按以上约定告知乙方，乙方有随时单方面解除本合同的权力，并追究甲方违约责任。

第16条 甲方设立其它他项权利，可以不征得乙方同意，但应提前1个月书面告知乙方。

第17条 租赁期间，甲方应负责房屋的正常维修，或委托承租方代行维修，维修费由甲方承担。甲方应保证房屋能满足乙方正常使用和居住之需要。

第18条 租赁期间，如房屋发生非因乙方原因造成的自然损坏，或人为损坏，或屋面漏水等，影响乙方正常居住生活事由的，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之日起7天内予以修缮，超过7天，乙方有权自行修缮。

第19条 租赁期间，如房屋有倾倒危险，或其它严重妨碍乙方正常居住的，或威胁到乙方的生命财产安全的，甲方应在接到乙方的通知后立即进行修缮或暂时补救，如果甲方对此怠慢，或不予以理睬，或采取维修保养措施不力，乙方可以退

租或代甲方修缮，协议书《厂房租赁补充协议》。

第20条 对房屋进行的修缮费用，乙方可以抵销租金或向甲方索还，并可追究甲方违约责任。

第21条 甲方保证如实向乙方解释和说明房屋情况和周边概况，应包括房屋权属、房屋维修次数、物业管理、治安、环境等，及如实回答乙方的相关咨询，否则视为欺诈行为。

第22条 甲方如未按本合同规定时间向乙方提供租赁房屋，每日向乙方偿付违约金人民币 元，累计不超过3个月的租金。

第23条 租赁期间，如甲方确需收回房屋自住，必须提前3个月书面通知乙方。解除合同后，甲方应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以剩余租期内应交租金总额的20%计算。

第24条 租赁期间，如有政府或经正常合法程序审批的拆迁行为，则按照国家拆迁条例和当地的拆迁有关规定执行。

第25条 乙方经甲方许可在租用房屋内进行的装修，如果因甲方原因致使乙方在合同期限内满搬出房屋时，甲方除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折价装修费用一次性支付给乙方，折价装修费用由双方协商，协商不一致，按照当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对拆迁房屋的装修费用的补偿的最高标准执行。

第26条 乙方按本合同约定交付租金，甲方如无正当理由拒收，乙方不负迟延交租的责任。

第27条 租赁期间，如乙方需要退房，必须提前 个月书面通知甲方。双方协商一致解除合同，乙方应付给甲方违约金，违约金以剩余租期内应交租金总额的20%计算。

第28条 租赁期间，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改变房屋的结构及用途，故意或过失造成租用房屋和设备的毁损，应负责恢复原状或

赔偿经济损失。乙方如需装修墙、安装窗和防盗门等，须事先征得甲方同意，如需要经政府审批的，则应经有关部门批准方能施工。

第29条 乙方在房屋内的装修及安装的设备、物品，在合同期满搬出时可一次折价转让给甲方；双方如无法达成协议，则乙方应自合同期满之日起7天内自行拆除，恢复至房屋原状。超过7天，甲方有权无偿保留或自行拆除，拆除费用由乙方在合理数额内承担。

第30条 根据本合同约定提前终止合同或合同期满，乙方应在收到甲方正式书面通知之日起15天内搬出全部设备、物件，但双方另有协商除外。如乙方短期内另找房屋确实有困难或另有其它特殊情况，则甲方应允许乙方延期30天，但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租金一次\*\*清租金。搬迁后7日内房屋里如仍有余物，如双方无约定，视为乙方放弃所有权，由甲方处理。

第31条 租赁期满或合同解除，如乙方逾期不搬迁，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所受的经济损失。

第32条 租赁期满，乙方需续租，应提前30天书面通知甲方，甲方自收到书面通知之日起30天内应提出异议或与乙方协商续约；如在接到乙方书面通知之日起30天内甲方不予以书面答复，则视为默认同意乙方续租，本合同自动延长一年，自30天期满次日起计。

第33条 租赁期满，乙方在同等租金下有优先承租权。

第34条 不可抗力意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自然情况。

第35条 因不可抗力导致甲乙双方或一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协议约定的有关义务时，甲乙双方相互不承担违约责



任。但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或双方应于不可抗力发生后10日内将情况告之对方，并提供有关部门的证明。在不可抗力影响消除后的合理时间内，一方或双方应当继续履行合同。

第36条 不可抗力影响如持续2个月以上，任一方均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第37条 合同履行期间，如非因乙方原因，房屋发生漏水、倒塌，或房屋被认为危房，或其它原因致使乙方无法正常居住生活的，在甲方维护或修缮完毕之前，甲方应减免这段日期的租金。

第38条 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本合同则自然终止，甲方应在本合同终止之日起十五天内返还乙方多支付的租金，其它有关问题按国家相关规定处理。

(1) 专人递交的通知在专人交到之日视为送达；

(2) 以图文传真发送的通知在成功传送和接收日后的第1个工作日视为送达。

第40条 对于因本协议履行而发生的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房屋所在地法院诉讼。

## 部分 合同生效

第41条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本合同另有约定或法律、行政法规有规定的，则从其约定或规定。

第42条 甲方应按国家规定办理房屋租赁证、房屋租赁备案登记、治安许可证等国家规定应办理的各项手续。如果甲方在本协议双方签字之日起30天内，仍然没有办理上述手续，则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第43条 任何一方未履行本协议约定的任何一项条款均被视为违约。

第44条 任何一方在收到对方的具体说明违约情况的书面通知后，应在15日内对此确认或提出书面异议或补充说明。如果在15日内不予以书面回答，则视为其接受书面通知所述内容。在此情形下，甲乙双方应对此问题进行协商，协商不成的，按本协议争议条款解决。违约方应承担因自己的违约行为而给守约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45条 如果因甲方非正当原因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甲方应返回乙方已经交付的租金及乙方基于信赖而先期投入的各类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乙方交付的中介费用、乙方的来回搬迁费用、乙方已经支付和虽未支付但将要产生的装修费用、乙方为正常居住生活需要而添加的固定设备安装费用(如：有线电视安装费、电话安装费、电器安装费用、电线电表安装费、中央空调通道安装费、煤气管道安装费、网络安装费、暖气安装费等)。

第46条 如果因甲方非正当原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甲方应在合同不能履行之日起7天内一次性支付给乙方补偿金人民币 元(大写： )作为对乙方的间接损失补偿。

第47条 如果因乙方非正当原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乙方应在合同无效之日起7天内一次性支付给甲方补偿金人民币 元(大写： )作为对乙方的间接损失补偿，否则，甲方有权暂时扣留乙方已经交付的租金。乙方基于信赖而先期投入的各类费用(同第45条含义)甲方不予以补偿。

第49条 甲方不按合同约定交付房屋给乙方，自逾期之日起每日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元，但违约金累计不超过3个月的租金。甲方逾期交付房屋超过60天，乙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追究甲方责任。

第50条 如果双方在履行本合同中产生纠纷无法协商一致解决的，则违约方应承担守约方为维护自己权益支出的包括但不限于差旅费、诉讼费、取证费、律师费等费用。

第51条 本协议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存二份，税务部门一份，房屋租赁管理部门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52条 本协议如有未尽事宜，可经双方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协议具有同等效力。如补充规定与本合同有条款不一致，则以补充规定为准。

第53条 本协议中的“法律”指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委会制订颁布的条文：“法规”是指行政法规和地方性法规：“规章”是指部门规章和地方政府制订的规章。

甲方签字：（出租人）

住址： ；

身份证件号码：

电话：

时间：

乙方签字：（承租人）

住址： ；

身份证件号码：

电话：

## 汽车买卖合同补充协议篇四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北京市建设工程质量第三检测所（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就汽车租赁事宜签订本合同。

乙方承租甲方景程牌小轿车壹辆，车牌号码为： ，租车时间自 年 月 日至双方约定时止。

人民币叁仟伍佰元整。（不含司机劳务费，司机由乙方负责）。

乙方每次租车前必须按月交纳预定租赁期内的租金。租期一个月或超过一个月，每月十号前预先付本月租金。

车辆交接租车及还车时，在甲方指定的停车场进行交接，由甲、乙双方对车辆进行验收。

- 1、向乙方提供的租赁车辆技术状况良好，各种保险证照及规费缴讫证齐全。
- 2、交车时车辆清洁，油箱加满油。
- 3、负责向保险公司为出租车辆投保。
- 4、负责车辆的二级维护和年检及例行保养和小修。
- 5、租赁车在租赁期间如发生事故，协助乙方处理事故。
- 6、租赁期间对车辆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 7、在租赁期间，如需提前收回租赁车辆，应以同类型的其他车辆予以置换。

1、租赁期间，必须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法令，安全行车，因违法、违纪、违章所造成的民事责任，由乙方自行负责，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2、按时支付租金。

3、不得用租赁车辆从事营业性活动，不得将车辆转租、出售、典当、抵押，不得将车辆交与无证人员驾驶。

4、承担车辆租赁期的油料费、路桥费、小修费用。

5、租赁车辆使用期间，如发生交通事故，乙方应立即向当地公安交警部门报案，同时向保险公司报保险事故，并在12小时内通知甲方协助解决，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6、如发生交通事故，承担交警部门裁定或者法院判决的全部责任，并承担保险公司赔付不足部分及修理期间车辆的租金，同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其他损失。如发生非保险事故，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同时应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7、租赁期内，如乙方需变更或提前终止合同，应书面通知甲方，由甲方作出是否同意的书面回复。如不同意，本合同仍然有效。

8、还车时应保持车辆清洁并将油箱加满油。

1、甲方如不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应赔偿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追讨的权利。

因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以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起诉。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时间：年 月 日

## 汽车买卖合同补充协议篇五

乙方□xxxxx有限公司

双方本着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以合同法和国家有关规定为依据，经过反复协商，对甲方开发的鸿福家园小区工程承建问题，达成一致意见，现签署施工协议书。

二、根据建筑项目的不同特点，采取了一次包干，预算结算和按实际发生金额计算等不同的结算方式进行工程结算。

三、甲方在施工前，提供准确的地面、地下、地质等资料，提供全部施工图纸及相关的手续文件。

四、在施工过程中，甲方设工地代表，及时解决施工中出现的各种问题和各种外部事物。

五、乙方在施工中，必须做到按图施工，遵守各项操作规程，遵守国家 and 地方的法律法规。

六、乙方必须保证全部施工项目都达到合格，加强管理，确保施工全过程的安全生产。

七、乙方必须保证工期，按甲方要求及时竣工（由于甲方原因和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除外）。

八、工程结算要按分项工程不同特点和单价进行结算（附表中有项目、面积、单价和金额），表中没列的项目，可根据实际情况另行结算。全部工程按实际施工面积进行决算。

九、工程款支付：甲方可根据实际情况，用现金和施工材料支付给乙方，顶工程款。

十、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本协议签字生效，双方共同遵守。

甲方：鹤岗市怀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代表：\_\_\_\_\_

乙方：鹤岗市永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代表：\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